

苏黎世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附加申报宽限期保险责任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并约定，如果本保险合同约定的申报方式设有申报宽限期且保险合同同时包含两个或两个以上投保方案的，在保险合同期间内，被保险人新入职的雇员在申报宽限期内发生保险合同约定的应由被保险人承担的经济赔偿责任的，**保险人按赔偿限额最低的投保方案承担保险责任。**

本附加条款与主险条款相抵触之处，以本附加条款为准，本保险合同的其他所有条款和条件保持不变。